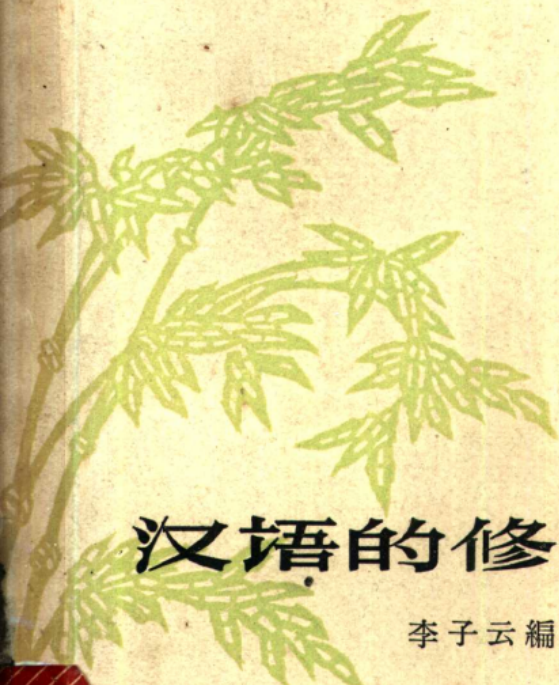


221546



汉语的修饰成分

李子云編著

上海教育出版社

中南礦冶學院

圖書館藏

汉语的修饰·成分

李子云編著

上海教育出版社

一九六三年·上海

汉语的修饰成分

李子云 编著

*

上海教育出版社出版

(上海永福路123号)

上海市书刊出版业营业许可证出090号

中华书局上海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3 3/16 字数: 64,000

1963年12月第1版 1963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20,000本

统一书号: 7150·1482

定 价: (八) 0.26元

目 录

一 引言	1
二 定語和定語的复杂化	4
(一) 定語的意义	4
(二) 定語的中心詞	5
(三) 定語的表示法	8
(四) 复杂定語	11
三 复杂定語的結構类型	13
(一) 單項的复杂定語	15
1. 定語自帶修飾語	16
2. 一般詞組作定語	18
3. 固定詞組作定語	22
4. 几种复杂詞組	23
5. 介詞結構作定語	24
6. 几种固定格式	25
(二) 多項的复杂定語	28
1. 并列关系	28
2. 遞加关系	34
3. 交錯关系	39
四 复杂定語的次序問題	42

五 状語和状語的复杂化	48
(一) 状語的意义	48
(二) 状語的中心詞	49
(三) 状語的表示法	51
(四) 复杂状語	57
六 复杂状語的結構类型	60
(一) 單項的复杂状語	62
1. 状語自帶修飾語	63
2. 一般詞組作状語	65
3. 固定詞組作状語	66
4. 介詞結構作状語	68
5. 几种固定格式	70
(二) 多項的复杂状語	74
1. 并列关系	74
2. 遞加关系	77
3. 交錯关系	81
七 复杂状語的次序問題	84
八 修飾成分和語意表达	89
(一) 修飾成分的表达作用	89
(二) 正确地运用修飾成分	95

一 引 言

句子是語言的運用單位。它是由詞或詞組構成的、能够表达一个完整意思的語言單位。

用以構成句子的每一個詞或詞組，對於“表达一个完整的意思”，都起着一定的作用。根據構成句子的詞或詞組的作用，分析出來的一些單位，都稱之為句子成分。

句子成分可分為六種：主語、謂語、賓語、補語、定語和狀語。根據它們的作用，又可將這六種歸併為三類：主要成分——主語、謂語；連帶成分——賓語、補語；修飾成分——定語、狀語。

一般的句子都具備主語和謂語兩部分。賓語是動詞的連帶成分，補語是動詞、形容詞的連帶成分。定語是名詞的修飾、限制成分，狀語是動詞、形容詞的修飾、限制或者輔助性的成分。

定語和狀語都是句子裡的修飾成分。從句子的結構形式看，修飾成分是附加在別的成分之上的，好像是無關重要的東西。但從句中意義的表达上看，句子裡的修飾成分却非常重要。有些句子，如果去掉了它的修飾成分，就會使它失去“表达一个完整的意思”的功能，不成其為句子。例如：

- (1) 人民公社的出現不是偶然的，它是我國經濟和政治發展的產物，是黨的社會主義整風運動、社會主義建設總路綫和一九五八年社會主義建設大躍進的產物。（《中國共產黨第八屆中央

- (2) 往年这时候,“收茧人”象馬灯似的在村里巡迴,……(茅盾《春蚕》)

例(1),如果将下加[·]的定語去掉,整个句子就变得毫无意义。

例(2),如果将下加[·]的状語去掉,句子里所表达的意思就不明确。由此可見句子里的修飾成分在語意表达上的重要性。修飾成分不是句子的“附属品”,而是句子里經常不可缺少的一个組成部分。有些句子在一定的語言环境中,主語、謂語倒可以省掉,唯有修飾成分不能省。比如“这是誰的笔?小赵的。”这一問一答,答話中的主語“这”,謂語部分的“是”和“笔”都省掉了,只留下修飾成分“小赵的”。因为这句话中,主要的意义部分就在“小赵的”这个修飾語上,所以这句话的修飾語“小赵的”,絕對不能省掉。这就說明了,句子結構中的修飾成分,有时会比主要成分还更重要。因此,在用詞造句和分析句子的时候,万不能輕看修飾成分。

正确地运用修飾成分,不仅能够把話說得精确严密,而且能使語言表达鮮明生动,增强語言的表达效果。在文艺作品中,作家常常运用适当的修飾語来塑造人物,描繪情景,渲染色彩,烘托气氛,以增强文章的生动性和形象美。在一些政論性的文章中,作者也常常运用修飾語来限制或規定所用詞語的意义范围,使概念和判断得以正确地表达。这些,在本书的最后部分要專門談到,这里就不談了。

要把修飾成分用得恰当,实在是件不容易的事。一則,因为汉语中,能受定語修飾的不限于名詞,能受状語修飾的也不限于

動詞和形容詞，而能够作定語和狀語來修飾中心詞的成分又比較複雜，所以，在用詞造句運用修飾語的時候，容易出現用詞不當，修飾語和中心詞配搭不上的毛病。二則，是因為在語言實踐中，為了更有效地運用語言，精確嚴密、鮮明生動地表達思想，常常在同一个中心詞之前，用更多的詞或者詞組來修飾、限制它。這樣，就使得中心詞的修飾成分複雜起來。修飾成分一複雜，就使得句子中的主要成分相互隔離得很遠，就很難掌握前後成分的相應關係，因此就更容易犯用詞不當、修飾語與中心詞配搭不上的毛病。由於這兩個原因（尤其是後一個），一般用詞造句上的毛病，常常出現在修飾成分的運用方面。

比較長的結構複雜的修飾成分，雖然很難用得恰當，也常常會給閱讀或聽說上造成一些困難和誤解，但是，它對於增強語言表達的準確性、鮮明性、生動性，却有很大的作用。恰當地運用這種修飾語，可以把意思表達得精確嚴密、鮮明生動。

就用詞造句的一般情況來看，語言表達上的毛病，常常出現在修飾成分的運用上。如所謂“用詞不當”、“附加語放錯了地方”、“修飾語和中心詞配搭不上”等等。因此，全面地觀察一下漢語的修飾成分，從中找出一般的規律來，以便正確地掌握它，恰當地運用它，這就成為很有必要的事情了。

二 定語和定語的复杂化

(一) 定語的意义

句子里的修飾成分有定語和狀語。

名詞或者具有名詞性的詞、詞組，所指的总是一般性的或者概括性的东西——人或者事物。为了使名詞所指的事物形象更具体，范围更确定，就得在它的前面加上一些修飾成分，从所指事物的某一方面来修飾、限制它。

前初中《汉语》課本說：“定語是加在名詞前边的連帶成分，是修飾或者限制那个名詞的”，“名詞前边的回答‘誰的？什么样的？多少？’这类問題的名詞、代詞、形容詞、数量詞叫做定語^①”。例如：

(1) 小栓的爹，你就去么？（魯迅《药》）^②

(2) 我的伯父魯迅先生。（周晔）

(3) 这就是我們的人民，这是个多么偉大的民族啊！（楊朔《石油城》）

(4) 溫兩碗酒，要一碟回香豆。（魯迅《孔乙己》）

以上所說的定語的意义，是就一般情况說的。因为受定語

① 前初中《汉语》課本，第三册 28 頁，第四册 35—36 頁。

② 下加点的是定語，下加橫綫的是中心詞。下同。

修飾的常常是名詞，所以有些語法書就管定語叫做“名詞的修飾語”。其實，受定語修飾的不限于名詞，因為屬於其他詞類的一些詞，以及“的”字結構、聯合結構，也都可以有定語。充當定語的也不限于名詞、代詞、形容詞和數量詞。動詞以及各種結構形式的詞組也能作定語。定語的位置，一般總是在中心詞之前，但也有置于中心詞之後，句尾的。

(二) 定語的中心詞

上面說過：受定語修飾的不限于名詞。那麼，有哪些詞語能有定語呢？

名詞是最主要的定語中心詞。例如：

- (1) 今天晚上，很好的月光。(魯迅《狂人日記》)
- (2) 晴朗的天空，灿烂的花朵，金黃的麥浪，丰饒的原野。(馮明《一位向自然索取東西的人》)
- (3) 第二天下午，船到洞庭湖口，下雨了……(吳運鐸《把一切獻給黨》)
- (4) 沒有拿到戲票的人，還有沒有？

一般說來，專有名詞(大多是指人的名詞)是不受定語修飾的，因為它所指的事物很具體，範圍也很確定，不需要用定語來修飾或者限制它，但有時為了點出它的性狀等特征，也有加定語的。例如：

唐朝的韓愈寫過《伯夷頌》，頌的是一個對自己國家的人民不負責任、開小差逃跑、又反對武王領導的當時的人民解放戰爭、頗

有些“民主个人主义”思想的伯夷，那是頑錯了。（《毛泽东选集》，第四卷 1499 頁）

“性”、“者”是名詞的詞尾标志，凡是后面带“性”或“者”的詞都是名詞，它們的前面都可以有定語。例如：

- (1) 群众中蘊藏了一种极大的社会主义的积极性。（《中国农村的社会主义高潮》587 頁）
- (2) 我懂得，党不仅要培养我成为一个精通业务的技术工作者，而且要培养我成为一个具有革命理論的政治工作者。（吴运鐸《把一切献給党》）

数詞和数量詞：数詞和数量詞也能有定語，当然不如名詞常見。例如：

- (1) 三个十是多少？三十。
- (2) “伊和希珂先，沒有了，虾蟆的儿子。”傍晚的时候，孩子們一見他回来，最小的一个便赶紧說。（魯迅《鴨的喜劇》）

人称代詞：一般說来，人称代詞是不受其他的詞語修飾的，但由于“五四”以来譯文的影响，在书面語中，人称代詞的前面也偶尔出現修飾成分。例如：

- (1) 还穿着破棉袄的他，觉得渾身躁热起来了。（茅盾《春蚕》）
- (2) 有了四千年吃人履历的我，当初虽然不知道，現在明白，难見真的人！（魯迅《狂人日記》）

疑問代詞“什么”，也常常受定語修飾，如“历史和现实告訴我們一些什么”。

動詞、形容詞：動詞和形容詞作了主語、賓語之后，它們的前面常常带名詞或代詞作定語。例如：

- (1) ……街上的冷靜使她的声音显得特别的清亮。(老舍《駱駝祥子》)
- (2) 他这时的心里,正在泛起难以形容的欢乐,我自己也抑制不住这意外的喜悅的激动。(峻青《黎明的河边》)
- (3) 革命思想的傳播,从来没有国家的界限。(《列宁主义万岁》)
- (4) 我撑开双拐,左脚向前一步,顾不了打扰隔壁病房的安靜,快乐地高声喊着:“第一步!”(吳运鐸《把一切献给党》)

“的”字結構: “的”字放在動詞、名詞、人稱代詞、形容詞之后所构成的“的”字結構,具有表示人或者事物的名称的性质和作用。它用在句子結構中相当于一个名詞,因此它前面也常有起修飾或者限制作用的定語。例如:

- (1) 只有那班变把戏的出了八块钱的大生意,……(茅盾《林家鋪子》)
- (2) 那个拉車的感激地說……(周晔《我的伯父魯迅先生》)

联合結構: 由名詞或者動詞、形容詞組成的联合結構,象名詞一样可以有定語。例如:

- (1) 一九五八年的經驗特別明显地证明, 人民群众的智慧和力量是无穷的。(《中国共产党第八届中央委员会第八次全体会议文件》13頁)
- (2) 米丘林的理想和志願在苏維埃年代中实现了。(馮明《一位向自然索取东西的人》)
- (3) 中国共产党团结了全国一切爱国的人民,……不怕帝国主义的任何威胁和恫吓,不受帝国主义的任何欺騙和利誘,同帝国主义进行坚决的斗争。(《紅旗》1959年19期57頁)

“所”字放在動詞之前所組成的結構,具有名詞的一般特性、

它的前面也偶尔出現起修飾或者限制作用的定語。例如“这东洋貨問題，不但影响到林小姐的所穿，还影响到她的所用，……”（茅盾《林家鋪子》）

从上面所說可以看到，受定語修飾或者限制的不限于名詞。凡是具有“表示事物名称”这种性质的詞或者詞組，都能够作定語的中心詞，受定語的修飾或限制，但以名詞为最典型。

（三）定語的表示法

上面說过：能充当定語的不限于名詞、代詞、形容詞和数量詞。那么，有哪些詞能作定語呢？

名詞的修飾成分最主要的是形容詞。形容詞作定語，主要是描写事物的性质和状态的。例如：

- （1）蕎麦的紅梗上，开着小小的漂白的花朵……（周立波《暴风驟雨》）
- （2）一切都变了！明亮的瓦房安装了新电灯，那些破旧肮脏的草屋，再也見不到了。（吳运鐸《把一切献給党》）
- （3）藍天，远树，金黃色的麦浪，云影在丰饒的大地上飄动，果树满开着絢烂的花朵，俄罗斯的美丽的春天！（馮明《一位向自然索取东西的人》）
- （4）这是快乐的青春，美丽的青春，英雄的青春！（魏巍《年轻人，让你的青春更美丽吧》）

汉语中，修飾語与被修飾語之間的关系，主要靠两种手段来表示：詞序和虛詞“的”“地”（“的”是定語的标志，“地”是状語的

标志)，一般是修飾語在前，被修飾語在后。至于修飾語与中心詞之間，用不用“的”或“地”，則与修飾語的性质和形式有关。

形容詞作定語，定語与中心詞之間用不用“的”，有几种情况：一般說来，单音节形容詞作定語是靠詞序来表現的，除了表示強調之外，一般都不用“的”；双音节形容詞作定語，它与中心詞之間一般都要用“的”。比如上面举的例子，单音节形容詞都是直接附于名詞前面的，双音节形容詞后面却都帶了助詞“的”。这里应当注意的是，帶有輔助成分的形容詞，或者形容詞的重迭形式作定語，它与中心詞之間必須用“的”。如“靜靜的山岭、沈甸甸的谷穗”，不能說“靜靜山岭、沈甸甸谷穗”。

名詞修飾名詞：名詞作定語，一般都是表示事物的属性、時間、处所或領属关系的。定語与中心詞之間以用“的”为常。例如：

- (1) 清晨的河岸并不宁靜。(峻青《黎明的河边》)
- (2) 臥室又一間，黃銅床，或者……榆木床也就够。(魯迅《幸福的家庭》)
- (3) 我們三人順着田間的小路向东行进。(峻青《黎明的河边》)

代詞作定語：人称代詞作定語，都是表示領属关系的，定語与中心詞之間都要用“的”。例如：

- (1) 真的！我做你的介紹人。(吳运鐸《把一切獻給党》)
- (2) 我們愛自己的祖国。(管桦《小英雄雨来》)
- (3) 这里所說的我們的事情其实是不确的。(魯迅《为了忘却的記念》)

指示代詞“这、那”作定語不用“的”。这种定語的作用，在于

分別事物的彼此。例如：

(1) 這地方真美！就跟花園一樣。（吳運鐸《把一切獻給黨》）

(2) 那時候，我還不十分明白勞苦的道理。（同上）

疑問代詞“誰”作定語，必須用“的”，如“這是誰的南瓜？”（趙樹理《田寡婦看瓜》）

數量詞作定語：數量定語是表示事物的數量的，它與中心詞之間不能用“的”。例如：

(1) 孔乙己還欠十九個錢呢！（魯迅《孔乙己》）

(2) 獨有這一件小事，却總是浮在我眼前……（魯迅《一件小事》）

(3) 他頭上是一頂破毡帽，身上只一件極薄的棉衣，渾身瑟索着。

（魯迅《故鄉》）

動詞作定語：動詞充當的定語，是限定性的，定語與中心詞之間必須用助詞“的”（例外是，某些雙音節動詞能夠同一定的名詞直接結合，構成偏正結構，如“參考資料”、“編輯委員”等）。

例如：

(1) 孔乙己沒有法，便免不了偶爾做些偷竊的事。（魯迅《孔乙己》）

(2) 我們這兩個民族是一條藤上結的瓜，苦都是苦，甜都是甜。（楊朔《三千里江山》）

上面，我們講了一些能夠充當定語的詞及其結構手段和意義。另外還有些詞組和固定結構也能作定語，因為它們本身是詞的結合，比單詞複雜，所以我們把它放到複雜定語中去講。總的看來，定語同中心詞之間的意義關係，可以概括成三大類：1. 領屬性的；2. 同一性的；3. 修飾、限制性的。這從上面所舉的例子，就可以看出來。下面三例各代表一種類型。

一般的滑。(鲁迅《故乡》)

(2) 党所提出的“培养有社会主义觉悟的有文化的劳动者”的口号,正确地解释了“全面发展”的涵意。(《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教育工作的指示》1958年9月19日)

(3) 一声长长的嘹亮的鸡叫声,从不远的地方传来。(峻青《黎明的河边》)

例(1),属于“领属性的”一类。“他”对于“皮毛”表示“领有”,“皮毛”对于“他”表示“隶属”。例(2),属于“同一性的”一类。句中“培养有社会主义觉悟的有文化的劳动者”的口号,这“口号”就是“培养有社会主义觉悟的有文化的劳动者”,而“培养有社会主义觉悟的有文化的劳动者”也就是“口号”,二者同指一物,即所谓定语与中心词是“同一性的”关系。例(3),属于“修饰、限制性的”一类。句中,“一声长长的嘹亮的鸡叫”,是从数量、性状等方面来修饰、限制中心词“声”的。

(四) 复杂定语

前面说过,受定语修饰的不限于名词,但以名词为最典型。

为了使语言表达更加精确、严密,为了把话说得更加准确、鲜明、生动,对于名词所表示的人或者事物,就必须同时用几个词或者词组,从质料、性状、数量、所属等方面加以限定或者加以描写。因此,语言中同一个中心词之前的定语,往往不是一个词,而是用成串的词或者各种结构形式的词组构成的。这样,就使得名词前面的定语复杂起来。

附加在名詞前面的一些詞或者詞組，它們對於中心詞，都起着修飾或者限制作用，它們都從某些方面來說明后面的中心詞。因此，它們必須是一些表示不同意義、具有不同語法特點的語言單位。這就是在上面“定語的表示法”一節中所講的一些詞，如形容詞、名詞、代詞、數量詞、動詞等，以及下面將要講到的各種結構形式的詞組，固定格式。

根據以上所說，所謂複雜定語，就是指用幾個詞，或是用一個詞組或幾個詞組^①，附加在名詞的前面所構成的長修飾語。例如：

- (1) 啊，看慣了的紅潤的黃瘦的干淨的齷齪的那些臉，再沒有福分在這里一齊看見了。（葉聖陶《抗爭》）
- (2) 她穿了一件黑色的絲絨旗袍……右邊鬢角上插了一枝絲絨制的大紅的玫瑰花。（周而復《上海的早晨》）
- (3) 現在，人們已經不是那時單純的燃燒的熱情，而是一種沉毅的、堅韌的、不屈不撓的戰鬥意志。（魏巍《擠垮它》）

以上三例中，中心詞“臉、玫瑰花、旗袍、熱情、意志”等前面的定語，不是一個詞，而是由幾個詞或結構形式不同的詞組構成的。這就是名詞的修飾成分的複雜化，即所謂複雜定語。

① 包括比詞大的各種結構。下同。